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在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职工代表董事1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1、非独立董事:袁建华先生(董事长)、Yuan Ye James先生、Dannie Yuan女士(职工代表董事)、何静女士
- 2、独立董事:刘佳女士、陈锦棋先生、陈巧林先生
-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袁建华	陈锦棋、陈巧林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锦棋	刘佳、袁建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刘佳	陈锦棋、袁建华

上述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已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陈锦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经理:Yuan Ye James先生
- 2、副总经理:何静女士、吴志义先生、李慧伦女士
- 3、总工程师:方想元先生
- 4、财务总监:袁建华先生(董事长代行)
- 5、董事会秘书:鲍晓璋先生
-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 电子邮箱:jetzqb@jetbiof.com
- 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
-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 本次换届选举后,洪伟先生因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6年,根据相关规定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谢锋先生不再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为保持公司董事会有关部门有效运行,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期间,由公司董事方想元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在此向以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附件

-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 1、Yuan Ye James:男,1979年出生,加拿大国籍,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文学士学位。2005年1月至2008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国际销售经理,2008年12月至2014年11月在“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
- Yuan Ye James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Y系公司控股股东袁建华先生之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747,293股,通过JETBIO、BIOSCI-ENCE CO., LIMITED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47,293股,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2、何静: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农业大学硕士,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2019年10月在广州拜耳医药空气环境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助理,2019年11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助理、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702股,通过洛阳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1,125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3、吴志义: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合肥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1997年10月至2001年12月在东莞万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担任品质部长,2001年12月至2008年5月在中国广州市显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工厂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在广东中山市新泰成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工厂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在广东佛山市星微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二部运营经理,2013年3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部长、运营总监,2020年4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24股,通过洛阳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40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4、李慧伦: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科技学院生物技术专业学士,山东理工大学理学硕士,中级工程师职称。2006年10月至

2008年8月在河南中本药业有限公司担任工段技术员,2010年9月至2011年5月在山东省生物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2011年6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4年11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副主任,2020年4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慧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20股,通过洛阳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8,503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方想元: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省轻工业学校塑料成型工艺专业毕业,中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8月至1996年5月在江西腾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科科员,1996年6月至1997年6月在广州宝洁有限公司担任工艺设计师,1997年7月至2001年3月在广州新楼精密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部长,2014年11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工程部部长、研发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想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20股,通过洛阳麦金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392股。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鲍晓璋: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研究生学历,金融硕士學位。2016年1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华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副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2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经理。2024年2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上海逢石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4年10月至2025年2月就职于厦门华联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5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202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晓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张乃菁:女,1991年出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务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22年8月至2025年8月在广州广东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期间主持工作,担任证券事务代表。202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方乃菁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非失信被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4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Dannie Yuan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Dannie Yuan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自2026年9月1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9月15日起至2028年9月15日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Dannie Yuan,女,1993年出生,美国国籍,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化学物理,工商管理学及经济学专业。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在TAG EnergyCo.,Ltd.担任销售助理,2018年5月至今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销售部、市场部、招商部任职,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Dannie Yuan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000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000股。Dannie Yuan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召开,为更好组织新一届董事会的工作,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会议时间和地点,并于同日以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均能准时参加董事会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袁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袁建华	陈锦棋、陈巧林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锦棋	刘佳、袁建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巧林	刘佳、袁建华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佳	陈锦棋、袁建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董事长袁建华先生提名,同意聘任Yuan Ye James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Yuan Ye James先生提名,同意聘任何静女士、吴志义先生、李慧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方想元先生为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在聘任财务总监之前,公司暂由董事长袁建华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本次任期期限自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正式聘任新财务总监并就任之日止。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鲍晓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公司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乃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7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鲍晓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鲍晓璋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金融从业五年以上工作经验:鲍晓璋先生于2016年1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华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副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2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经理。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管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担任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禁止的情形。

(三)鲍晓璋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等情形。鲍晓璋先生自2025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自2026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能够明确区分董事会秘书和投资总监的职责,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鲍晓璋先生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鲍晓璋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三)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鲍晓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四)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鲍晓璋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完成聘任任职培训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鲍晓璋: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研究生学历,金融硕士學位。2016年1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华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副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2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经理。2024年2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上海逢石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4年10月至2025年2月就职于厦门华联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202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晓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A1栋五楼会议室
-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四)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五)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了人
- 2.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巧林列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审议结果:通过
-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62,584,668	19,880	0
其中:A股	62,584,668	19,880	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袁建华 62,399,123 99.658 是

2.02 Yuan Ye James 62,401,515 99.676 是

2.03 何静 62,390,023 99.653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刘佳 62,401,515 99.676 是

3.02 陈锦棋 62,392,123 99.666 是

3.03 陈巧林 62,390,023 99.65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880,989 99,490 19,880 0 0.0000

2.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袁建华 66,871 28,731 是

2.02 Yuan Ye James 99,263 32,856 是

2.03 何静 87,771 29,048 是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刘佳 99,363 32,866 是

3.02 陈锦棋 89,878 29,729 是

3.03 陈巧林 84,771 28,042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议案3中对A投资者进行了单计选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曹武清、杨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经本所律师审查并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3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5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84%。

2.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世嘉科技”)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或者“本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3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5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84%。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相关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 2024年8月19日至2024年8月2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24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6. 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8. 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9. 2024年10月23日,公司首次授予的528.93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工作。

10.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首次授予的两名激励对象离职,按规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万股进行回购注销。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11. 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12. 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议案》。

13. 2025年9月11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87.00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

14. 2025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5.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相关手续。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3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9,172万股。

16.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2名激励对象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6.00万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426,948股减少至252,366,948股。

17. 202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预留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按规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8. 2026年9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4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50万股。

二、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1.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激励限制性股票总量的50%。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日为2025年9月11日,第一个限售期已于2026年9月10日届满。

2.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锁: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前述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未发生前述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激励对象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4	激励对象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激励对象未发生违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50万股。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6-059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贵州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麒麟信安”),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全资子公司注销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税务注销及银行账户等全部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暨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近日,公司收到了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贵州麒麟信安已完成注销登记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贵州麒麟信安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6-059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决定 撤销华南分公司、郑州紫荆山路 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撤销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郑州紫荆山路证券营业部,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年18号《关于取消或调整证券公司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等相关规定,妥善处理客户资产,结清证券业务并终止营业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分支机构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5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产品培化二肉豆蔻酸甘油酯 通过CDE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原辅包登记信息”平台查询获悉,全资子公司浙江国邦药业业有限公司提交的“培化二肉豆蔻酸甘油酯(供注射用)”药用辅料CDE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